凉山低空飞行（西昌）基地临时起降场通航企业招商事项关于合作磋商评分细则的补充公告

致各潜在合作申请人：

 我公司于2025年5月19日，在凉山州交通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官网和公众号发布了《凉山低空飞行（西昌）基地临时起降场通航企业招商公告》，现对该招商事项做以下补充说明：

1. **报名时间**

延长至2025年6月3日。

1. **评审流程及评分细则**

1.按资格评审要求进行资格评审，通过资格评审的合作申请人可进入磋商。磋商评分细则详见附件。

2.按照综合评分由高至低的排序，选择综合得分第一的合作候选人，确认为合作单位。

1. **合作申请资料递交时间及要求**
2. **递交时间**

合作申请人，按照资格评审及评分细则，自行准备申请资料。并于2025年6月3日15时前递交。

**（二）文件装订及密封要求**

申请资料应装订，逐页盖申请单位行政公章。申请资料份数：一正一副，并将正本、副本统一密封，评审前不得开启。

**（三）资料递交方式**

1、现场递交：在递交时间截止前，申请人将纸质资料递交至凉山州西昌市龙眼井路237号（原房管局6楼凉山州国有机场投资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2、邮寄递交：在递交时间截止前（采用邮寄的，以收到时间为准），申请人将纸质资料寄送至凉山州西昌市龙眼井路237号（原房管局6楼凉山州国有机场投资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王先生，联系电话：15183445761。

**四、评审时间**

公司将于2025年6月3日下午15时组织评审。

**五、评审结果公示时间**
  不少于3个工作日。

特此公告。

凉山州国有机场投资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2025年5月30日

附件一：资格评审要求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项 | 最终审查结果（是否通过） |
| 具备CCAR-135部航空运行资质（短途空中游览飞行；1至9座航空器定期、不定期载客或载货飞行）及民航地区管理局颁发的《通用航空经营许可证》和《运行合格证》（是否通过此项评审） | 承诺至少1架直升机常驻（是否通过此项评审） | 承诺年营收分成≥10%（写是否通过此项评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件二：

|  |
| --- |
| **凉山州国有机场投资建设有限责任公司通航企业招商评分标准** |
| **一、运营保障（15分）** |
| **评分项** | **评分细则** | **提供资料要求** |
| 常驻直升机保障（10分） | 承诺至少1架直升机常驻得5分，在此基础上愿意增加1架常驻直升机的加5分；本项最高可得10分。 | 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
| 常驻直升机服役年限（5分） | 拟提供的常驻直升机服役年限超过10年的，得1分；服役年限在5年-10年（含本数）的，得3分；服务在0-5年（含本数）的，得5分；本项最高可得5分。 | 提供拟常驻飞机自有证明资料（如：飞机购买发票、飞机权属登机证书等可以证明飞机自有的证明资料），时间以生产合格证书或发票开具时间为准 |
| **二、营收分成（30分）** |
| **评分项** | **评分细则** | **提供资料要求** |
| **营收分成承诺** | 承诺年营收分成为10%得20分，在此基础上承诺营收分成每增加1%加2分，本项最高可得30分。 | 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
| **三、企业综合实力（ 35分）** |
| **评分项** | **评分细则** | **提供资料要求** |
| **公司自有飞机数量（5分）** | 有1个自有飞机得2分，在此基础上每增加1个自有飞机加0.5分，本项最高得5分。 | 提供飞机自有证明资料（如：飞机购买发票、飞机权属登机证书等可以证明飞机自有的证明资料） |
| 低空领域运营经验（5分） | 具备1个低空旅游或应急救援或飞行培训案例得3分，若提供的合同（案例）是省级合作项目，每项加1分；若提供的合同（案例）是地市级合作项目，每项加0.5分；若提供的案例合同金额≥500万元，每项加1分。本项最高得5分. | 提供相关项目的合同协议书或相关的证明材料（复印件） |
| 政府或国企合作经验（5分） | 具备1个与政府/国企合作项目合同得2分，在此基础上每增加1个政府/国企合作项目合同加1分；若合作项目获得获得政府表彰，每项加0.5分。本项最高5分。 | 提供相关项目的合同协议书或相关的证明材料（复印件） |
| 运营方案及承诺（20分） | 提供运营方案，运营方案中应明确项目所涉及的运营许可相关要件的时间节点，确保本项目于6月30日（最迟不晚于7月10日）前做好运营前的所有许可准备，并附承诺书响应。提供运营方案且提供承诺书的得20分，仅提供运营方案未提供承诺书的得0分。 | 申请单位进行现场踏勘后，提供自行编制的运营方案；承诺书格式自行拟定。 |
| **四、安全保障能力（ 15 分）** |
| **评分项** | **评分细则** | **提供资料要求** |
| **安全保障方案及应预案（**15分） | 提供安全保障方案，方案编制应与本项目相符，优秀得15分，良好得13分，一般得10分，不提供不得分。本项最高得分10。 | 申请单位进行现场踏勘后，提供自行编制的安全保障方案、安全预计预案 |
| **五、经营及信用情况（ 5 分）** |
| **评分项** | **评分细则** | **提供资料要求** |
| **信用记录（**3分） |  企业及法定代表人无失信记录 | 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查询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法定代表人在“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网页截图（加盖公章）。 |
| **财务情况（2分）** | 企业财务状况良好，无亏损 | 提供企业2023年或2024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若申请单位是2025年新成立的企业，可只提供成立至今的财务报表。 |
| **最终得分** |  |

本评分细则最终解释权归凉山州国有机场投资建设有限责任公司所属。